

##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### 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1. 基本信息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93年，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，改制为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”。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，更名为“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”。2013年进行合伙制转制，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（以下简称“中兴华”）。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。

##### 2. 人员信息

中兴华首席合伙人为李尊农先生。截至2024年度末，中兴华合伙人199人，注册会计师1,052人。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

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22 人。

### 3. 业务规模

中兴华 2024 年度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203,338.19 万元，其中，审计业务收入 152,989.42 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32,048.30 万元。2024 年度，中兴华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170 家，审计收费总额 22,297.76 万元，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批发和零售业；房地产业；采矿业等。公司属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，中兴华在该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6 家。

### 4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中兴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0,450.00 万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,000 万元，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：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，中兴华被判定在 20% 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

### 5. 诚信记录

近三年中兴华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3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3 次、纪律处分 1 次。中兴华 46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2 人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41 人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5 人次、纪律处分 2 人次。

## （二）项目成员信息

### 1. 人员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张洋，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后连续执业，一直从事证券业务，2019 年开始在中兴

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；先后为京沪高铁（601816）、国网信通（600131）、兆易创新（603986）、青鸟消防（002960）、华扬联众（603825）等上市公司提供财报审计、内控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，为唯捷创芯（688153）提供 IPO 申报审计服务，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，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拟担任质量控制复核人：李晓思，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从 2003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8 年，2015 年至今任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项目质量复核岗位，负责过多个证券业务项目的质量复核，包括上市公司年报及并购重组审计、股转系统挂牌企业审计等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，无兼职情况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党李娜，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为中视传媒（600088）、国网信通（600131）、龙源技术（300105）提供过审计服务，2022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等情况。

## 3. 独立性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 （三）审计收费

2025年度公司的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80万元和40万元。审计费用是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、审计工作量等因素确定。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同比无变化。

## 二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（一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记录、独立性进行了审查，在查阅了中兴华的基本情况、资格证照和诚信记录等相关信息后，认为其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，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### 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